

國泰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間共用客戶資料保密協定書

立協定書人：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甲方）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乙方）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丙方）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丁方）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戊方）

91.6 初訂	96.5 修訂
92.1 修訂	97.7 修訂
93.8 修訂	
94.9 修訂	
95.3 修訂	

本協定書係國泰金融控股公司與其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依據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二條、「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自律規範」（以下簡稱「自律規範」）及其他相關規定所訂定，各方在揭露、轉介或交互運用客戶資料，或揭露客戶資料予受委託處理事務之第三人時，應共同遵守以下約定：

第一條：客戶資料係指客戶之下列基本資料、帳務資料、信用資料、投資資料、保險資料等。任一方得依其業務特性，增刪上述資料之分類與內容。

（一）基本資料：包括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統一編號、電話及地址等資料。

（二）帳務資料：包括帳戶號碼或類似功能號碼、信用卡帳號、存款帳號、交易帳戶號碼、存借款及其他往來交易資料及財務情況等資料。

（三）信用資料：包括退票紀錄、註銷紀錄、拒絕往來紀錄及業務經營狀況等資料。

（四）投資資料：包括投資或出售投資之標的、金額及時間等資

料。

(五) 保險資料：包括投保保險種類、年期、保額、繳費方式、理賠狀況及拒保紀錄等相關資料。

第 二 條：各方揭露、轉介或交互運用客戶資料，或揭露客戶資料予受委託處理事務之第三人時，提供資料之一方應確實擔保所取得之客戶資料及其使用之範圍均符合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規定、或經客戶簽訂契約或書面同意。

第 三 條：因共同行銷之目的，任何一方揭露、轉介或交互運用客戶之資料，應符合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規定，或經客戶簽訂契約或書面同意，並不得有損害客戶權益之情事。

第 四 條：任一方為共同行銷之目的，有取得並運用他方客戶資料之必要者，應於每次辦理共同行銷前，就該行為目標對象、需求名單數及使用方式向資料提供方提出申請，並取得該方之同意後方可為之。收受並運用客戶資料之一方，應在目的範圍內使用，且僅限被授權員工始可使用。依前項規定授權員工使用者，並應由該員工簽立切結書，聲明遵守保密約定，尊重及保護客戶隱私權。

第 五 條：因共同行銷而收受並運用客戶資料之一方，應確保及維護客戶資料之機密性，除法令另有規定、經客戶同意或資料係屬於可公開取得且無害於客戶之重大利益者，不得向任何其他第三人揭露或予其使用。揭露客戶資料予受委託處理營業相關事務之第三人時，並應與該第三人簽訂合約以確保該第三人遵守本保密協定之所有條款。

第六條：為使客戶充分了解各方對客戶資料之保密措施，任一方應依主管機關規定就應保守秘密之資料訂定並執行相關之書面保密措施，並依自律規範為揭露、公告或通知。

第七條：為保障客戶資料安全，各方均應運用安全軟硬體設備進行資料傳輸並加裝防火牆防止第三人不法入侵或內部之非法使用，同時亦應針對儲存客戶資料之資料倉儲主機依業務權責進行權限控管，避免客戶資料遭到非法存取使用，並應用電腦系統隱藏加密方式儲存密碼，以確保客戶之密碼不會遭到非法竊取。

第八條：客戶資料有變更之需要時，可通知原蒐集資料之一方修正變更。任一方於使用客戶資料從事共同行銷行為時，於接獲客戶通知停止使用其資料後，應依共同聲明揭露公告之期限內停止該客戶資料之交互運用，並通知他方。

第九條：各方均應將本保密協定之規範，列入其公司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項目，並嚴格控管執行。

第十條：任一方因資訊交互運用或職務之關係知悉客戶未公開之消息，如該未公開消息經公開後足以對客戶所發行之股票價格產生重大影響者，知悉消息之一方及從業人員於該消息未公開或公開後十二小時內不得買進或賣出該客戶上市或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及將該未公開消息向職務無關之第三者透露，亦不得暗示或促使或利用第三人買進或賣出前述之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各方均須要求其從業人員本忠實誠信原則，恪遵法令，並應要求其從業人員遵守前項約定，必要時應由該從業人員簽立書面切結保證並載明其違反之責任。

第十一條：各方應遵守本協定書各條項規定，如任一方包括但不限其受僱人或使用人違反本協定書任何條項損害客戶之權益致他方應負連帶賠償之責任時，無違反之一方對於違反之一方有損害賠償請求權。

第十二條：本協定書得經全體協定人同意後修改之，但於個別共同行銷活動中得經參與該活動之各方，依共同行銷活動之需要以書面增修之，但不得悖於本協定書之原意。

第十三條：本協定書如有未盡事宜，各方同意依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與金融控股公司法暨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自律規範等相關規定辦理，修改時亦同。

第十四條：本協定書一式正本五份，由各方各執一份為憑。

中華民國 97 年 7 月 14 日